

河南检察职业学院 2020 年图书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招标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0-134



HENAN TENDER-PURCHASE SERVICE CO.,LTD.

总目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5
第二部分 竞争性磋商须知	8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16
第四部分 附件	20
第五部分 磋商项目资料表	35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资料表	39
第七部分 磋商项目需求	40

特别提示

1、竞争性磋商供应商注册

竞争性磋商供应商（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完成注册。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由河南省信息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为 CA 机构）办理，办理地址：郑州市龙子湖平安大道与明理路交叉口西南角博雅广场 4 号楼 15 楼。咨询客服电话：0371-96596-0 转人工。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制作

2.1、竞争性磋商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市场主体专区并按“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com）”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所需项目包含的格式的竞争性磋商文件。

2.2、供应商须在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hntf 格式），应在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com）”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3、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com)”网站提供的“响应性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性文件。

2.4、严格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2.5、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内，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将拒收。

2.6、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性文件时，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性文件（*.hntf 格式和*.n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3、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

清或修改的内容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竞争性磋商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项目竞争性磋商供应商，同时以短信推送的形式群发消息通知。各竞争性磋商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答疑文件，以此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竞争性磋商供应商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责任自负。

4、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竞争性磋商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竞争性磋商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河南检察职业学院 2020 年图书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河南检察职业学院 2020 年图书采购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0-134

三、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1079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2)20200582-1	河南检察职业学院2020年图书采购项目	1079000	1079000

四、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五、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内容：2020 年图书采购

2. 数量：1 批

3. 交货时间及地点：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采完成采购人所购置图书图书的采购、验收、编目、上架及精细排架、流通工作。交货地点：河南检察职业学院图书馆。

六、供应商资格条件：

1、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供应商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在法律和财务方面独立并与采购人无任何隶属关系的独立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

3、供应商须具有《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7、2018、2019 年度经审计的完整的财务报告或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9 年 7 月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企业依法缴纳税收的纳税凭证以及企业缴纳社保的凭证；不需要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行政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提供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8、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查询内容为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无以上记录的供应商为合格供应商。本项目信用记录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

9、具备合格投标人资格的公司不能将其资格授予下属公司使用参与投标,本次招标亦不接收联合体参与投标;

10、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 时间: 2020年6月19日至2020年6月28日

2. 地点: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系统

3. 方式: 投标人(供应商)应首先办理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CA数字证书办理指南)。办理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后,方可办理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

投标人(供应商)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系统,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进行网上下载磋商文件。

4. 售价: 无工本费。

八、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0年6月30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农业路东41号投资大厦A座13楼)远程开标室(一)-2。

加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指定位置;加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九、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0年6月30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农业路东41号投资大厦A座)

远程开标室（一）-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www.hnggzjy.c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具体操作流程及程序，请投标人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2020 年 06 月 19 日至 2020 年 06 月 23 日。

十一、联系方式

1. 采购人：河南检察职业学院

地址：郑州市新郑龙湖大学园区双湖大道 1 号

联系人：行军玲

联系方式：0371-69970168

2. 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花园路与纬四路交叉口东 50 米路北）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0371-65993320

发布时间：2020 年 6 月 18 日

第二部分 竞争性磋商须知

一 总则

1. 资金来源

1.1 采购人已筹集资金，用于支付“磋商项目资料表”中采购人采购货物及服务的费用。

2. 采购方式及磋商供应商要求

2.1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确定成交人。

2.2 磋商供应商要求：符合“磋商项目资料表”中要求的磋商供应商。

3. 磋商费用

3.1 供应商必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 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

4. 磋商文件构成

竞争性磋商公告

竞争性磋商须知

合同条款及格式

附件

磋商项目资料表

合同条款资料表

磋商项目需求

6. 磋商文件的澄清

6.1 供应商有权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澄清。

6.2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如有疑问，应在不晚于磋商开始日前 3 天按磋商文件中的联系方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并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提出。

7. 磋商文件的修改

7.1 必要时，采购人可能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7.2 采购人、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

“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竞争性磋商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项目竞争性磋商供应商，同时以系统中“群发消息”的形式通知。各竞争性磋商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答疑文件，以此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7.3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

- 1) 磋商复函格式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竞争性磋商报价表
- 4) 竞争性磋商分项报价表
- 5) 申明资格信
- 6) 技术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 7) 售后服务计划
- 8) 项目实施及服务计划
- 9) 供应商同类项目业绩及拟投入人员
- 10) 经营证明材料
- 1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承诺书
-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
- 14) 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磋商响应文件没有满足磋商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8. 磋商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8.1 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磋商问题的所有来往函电均须使用中文。

8.2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磋商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9. 磋商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

9.1 供应商必须对其磋商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一旦成交，其磋商响应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9.2 供应商不得在未征得采购人许可的情况下，擅自对磋商文件的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进行修改。否则，其磋商响应文件在磋商时有可能被认为是未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而终止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

10. 磋商报价

10.1 磋商响应文件的报价表上应清楚地标明折扣率。但只允许有一个方案报价，多方案报价的磋商响应文件将不被接受。

10.2 磋商报价表上的价格为磋商时的参考价格，磋商小组以最后报价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格。

11. 磋商货币

11.1 磋商须以人民币报价。

12.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文件

12.1 供应商在其磋商响应文件中，应提供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合同履行合同的资质证明文件。

12.2 供应商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服务和财务管理等方面的能力。

13. 证明投标产品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文件证明其提供服务的合格性，且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并作为其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 磋商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取消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再要求缴纳磋商保证金。

15. 磋商有效期

15.1 本次磋商的有效期为：见“磋商项目资料表”中的磋商有效期要求。供应

商承诺的磋商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时间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原磋商有效期满之前，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如传真、信件或电报等。

16.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16.1 供应商须在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响应性文件。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 (*.hntf 格式),应在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www.hnggzy.com)” 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16.2 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com)”网站提供的“响应性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性文件。

16.3 响应性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性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谈判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 否则将存在响应性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16.4 响应性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拒收。

16.5 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性文件时，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性文件 (*.hntf 格式和 *.nhntf 格式) 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四 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1）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 (*.hntf) 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性文件是否完整、正确。（2）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性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71-86095959。

18. 迟交的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

18.1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其磋商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19. 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后，可以在规定的磋商时间开始前修改或撤回其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19.2 供应商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按 17 中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和发送。

五 磋商过程

20. 开始

20.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工作。

20.2 供应商应由指定的代表按照《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的《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响应并在规定的时间进行二次(最后)报价。

21. 磋商小组和评审方法

21.1 磋商和评审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21.2 评审专家应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21.3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21.4 磋商小组将首先按照本须知第 20 条对响应文件进行初审。对初审合格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本须知第 21 条对应的磋商程序进行磋商和评审。

21.5 在磋商期间，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21.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磋商小组中的评审专家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

22. 响应文件的初审

22.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

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2.3 算术错误将按下列方法更正：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磋商总价金额与按分项报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分项报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磋商总价为准，并修改分项报价。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算术错误的更正，其响应文件可能被否决。

22.4 对于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磋商小组可以接受。

22.5 在详细评审之前，磋商小组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上是与磋商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例如关于适用法律、税务、加注星号（“*”）的条款等内容的偏离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响应文件有违反法律、政策规定和不真实不正确内容时除外。

22.6 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补充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磋商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 1) 供应商与采购人有利害关系可能影响磋商公正性的；
- 2) 供应商参与项目前期咨询或磋商文件编制的；
- 3) 不同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 4)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签署的；
- 5) 供应商的磋商函、资格证明材料未提供，或不符合国家规定或者磋商文件要求的；
- 6) 同一供应商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方案或者磋商价格的，但磋商文件有要求的除外；
- 7) 磋商价格高于磋商文件设定的最高限价的；

- 8) 不接受磋商有效期要求的；
- 9) 供应商有串通磋商、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10) 响应文件不满足磋商文件加注星号（“*”）条款要求的；
- 11) 同一包中竞争性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23. 磋商

23.1 磋商小组将依次与通过响应文件初审的供应商代表进行磋商。磋商内容及要求详见本磋商文件，磋商小组与供应商代表仅能针对除磋商内容和要求中不得偏离部分以外的条款进行磋商。

23.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3.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3.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3.5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23.6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3.7 磋商小组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供应商候选人（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成交价格为最后报价。并编制完成磋商报告。

六 授予合同

24. 合同的授予

24.1 磋商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磋商小组的推荐意见，将磋商情况写出磋商报告上报采购人。采购人应在收到磋商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报告推荐排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媒体

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5. 成交服务费

25.1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磋商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代理服务费。

26. 签订合同

26.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6.2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履行成交的各项承诺，采购人将取消该成交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第二成交供应商或重新磋商。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河南检察职业学院____年图书采购合同书

招标编号：

甲方：河南检察职业学院

乙方：_____

为进一步支持学校教育事业的发展，促进图书出版发行、采访、馆藏工作的进一步有序、高效发展，加速文献信息的有效交流和使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_____（以下简称乙方）在“_____项目”招标中中标，采购金额为____万元人民币，折扣为____%，并为了满足甲方对图书采购快速到馆和图书加工的要求，双方本着诚实信用、互利互惠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图书的采访供应、编目加工工作达成以下协议：

一、协议条款

（一）乙方通过 E-MAIL 邮件、特快专递、直接上门发送等方式及时向甲方提供与甲方的学科及专业相关出版社的 MARC 格式和 Excel 格式的书目信息。

（二）甲方通过电话、E-MAIL 邮件等方式与乙方委派的项目代表取得直接联系。

（三）甲方全权委托乙方根据其提供的书目订单，通过乙方自有渠道，高效、准确地按甲方所订图书的品种、数量提供图书的征订，图书采购之后，乙方负责图书的编目、分类、加工、上架、配送等工作。

（四）本次项目的采购形式：现场采购、外出采购（拟派 4、5 人）、划单服务。

现采或参加书市采购图书由乙方提供采集器及来往交通和食宿费用。

每次采购结束后，乙方三天内向甲方提交该批采购的书目数据，现采数据分 Excel 和 Marc 两种格式，著录项包括：正题名、责任者、ISBN、出版者、出版年、版次、定价、内容简介等。

(五) 订单提供、收取方式：甲方采用传统勾画方 E-MALL 等方式提供订单，由甲方代表通过网络发送到乙方指定邮箱或乙方代表直接上门收取。

(六) 甲方委托乙方代为收集提供甲方书目以外的图书信息(包括新书出版、发行、数量、价格、渠道等)。

二、甲方责任

(一) 甲方可以采用传统勾画方式、E-MAIL 邮件方式将图书征订订单由经手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及时通知乙方上门收取或发送到乙方邮箱。

(二) 甲方收到图书后应及时和乙方共同做好图书的验收工作，若发现所送图书出现差错或有质量问题，乙方负责调换。

(三) 终止本协议时，除结清已到图书的书款外，对已预订尚未到货的图书仍负有接受的义务。

(四) 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自行转让乙方提供的书目数据，不得用此书目数据从事商业活动，做有损乙方声誉和利益的事。

三、乙方责任

(一) 乙方提供新书时，按照标准的 CN MARC 格式提供所购图书的编目数据(数据要求参见《中国机读目录格式使用手册》、《CALIS 联机合作编目手册》)，要求编目数据来源 Calis 联机编目数据库和国家图书馆编目数据库，所提供的数据能在甲方图书管理系统无障碍使用，并按甲方要求提供馆藏数据制作。要求到馆编目人员具有 Calis 编目资格证书。编目数据应与图书同步或提前到馆，并达到 100%的覆盖率。所有服务均在甲方项目现场完成，并完成图书的消毒程序。

(二) 乙方根据甲方委托，免费为甲方粘贴永久性钴基防盗磁条、加盖馆藏章、粘贴条形码和书标并加贴保护膜、录入馆藏数据等一系列完整的加工程序及图书上架和架号的更改工作并保证加工质量。所有服务均在甲方项目现场完成，并完成图书的消毒程序。

(三) 乙方所供图书必须与甲方所报出的订单图书相符，若出现违例，超出订

单部分甲方不予付款。乙方在图书到货时，如发现有不符甲方馆藏要求的图书，有责任剔除，无论加工与否。

(四)根据图书订购时间，乙方分期、分批及时将图书送交甲方，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五)乙方负责将甲方所订图书免费发送至图书馆，并保证现采图书到货率不低于 98%、划单图书到货率不低于 95%。对于采购不到的新书，应由出版社出具缺货证明。

(六)对因出版社和乙方原因造成的图书错装、倒装、损坏等，由乙方负责退换。一经发现所提供的为违法、盗版、翻版书籍，采购方有权解除合同，取消其服务资格。违约责任、经济责任与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发现图书与订购不符时，无论加工与否一律退回。

(七) 图书编目质量和加工质量不符合甲方要求者，退回乙方，乙方重新编目、加工。

(八) 乙方为甲方所供图书应当为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行的版次和印次的图书。

(九) 乙方应该按照甲方要求为甲方所采图书进行到馆加工。甲方将严格按照采访数据进行验收，对所有的非招标方式预定的图书一律退回乙方，由此造成的紧急损失由乙方承担。

(十)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前，应向甲方财务账户缴纳 10%的履约保证金____元整。

四、付款方式及时间

(一) 图书供应时间：_____。

(二) 所购图书一律不预付现款。乙方所供图书全部到馆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购书款_____元整。所供图书全部加工上架入账对账后，由乙方开具正式发票，3 个月内按实际验收数量支付至乙方购书款的 95%，剩余的 5% 书款，待质保期满一年后支付给乙方（无息）。

(三)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待乙方按照招标文件把甲方所购图书全部到馆经

验收、编目、加工、上架、流通正常后，由专家进行第三方验收，验收所需费用由乙方支付，待验收合格后，甲方在 20 个工作日内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无息）。

五、其他优惠承诺

六、其它

（一）双方应严格遵守此协议，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撤销或不执行该协议任何一条款或全部条款。否则，由此给对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或法律责任，将由违约方承担。

（二）在本协议执行中如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的精神协调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三）本合同有效期至____年__月__日止。未尽事宜，经由双方另行商议后形成书面文字，作为附件条款。

（四）本合同一式八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四份，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河南检察职业学院

乙方：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日期：

日期：

第四部分 附件

目 录

- 1) 磋商复函格式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竞争性磋商报价表
- 4) 竞争性磋商分项报价表
- 5) 申明资格信
- 6) 技术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 7) 售后服务计划
- 8) 项目实施及服务计划
- 9) 供应商同类项目业绩及拟投入人员
- 10) 经营证明材料
- 1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承诺书
-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
- 14) 资格证明文件

1. 磋商复函格式

致：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1、根据贵单位_____号磋商邀请书的邀请，我们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的磋商采购。我方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磋商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的项目磋商折扣率为_____，（文字表示）_____。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_____完成项目；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向贵单位支付代理服务费。

4、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份。

5、磋商有效期 60天

6、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7、在质量、性能和服务不平等情况下，我方完全理解并认可贵单位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投标人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招标编号为豫财磋商采购-2020-134（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授权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地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头像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非头像面）
------------------	-------------------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头像面）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非头像面）
---------------	----------------

3. 竞争性磋商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折扣率	大写： _____
折扣率	小写： _____
交货期	
质量保证期	
保证金	0
有效期	
其他声明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_____

说明：

1. 投标折扣率=实洋 / 码洋 × 100%

若供应商投标折扣率为 70%，表示码洋为 100 元人民币的书供应商愿意以 70 元的价格出售。

2. 因交易系统限制，供应商在填写小写折扣率时以小数代替百分数。例如供应商投标折扣率为 70%，填写小写折扣率时请填写 0.7。

4. 竞争性磋商分项报价表

包号	类别	折扣率	投标折扣率（综合）应与磋商报价表折扣率一致	备注
1	法律类（D）			
	国学文学类（I）			
	马、列、毛（A）			
	语言文字类（H）			
	其他各类图书			

注：投标折扣率为各类图书折扣率的算术平均值；投标折扣率必须与“竞争性磋商报价表”中的折扣率一致。

说明：投标折扣率=实洋 / 码洋×100%

若供应商投标折扣率为 70%，表示码洋为 100 元人民币的书供应商愿意以 70 元的价格出售。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5.申明资格信

致：（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响应 年 月 日发出的（招标编号）竞争性磋商文件，下述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教材，递交下述文件并保证所有陈述是正确的和真实的。

1. 提供下列出版社开立的授权书。
2. 签署人保证资格文件的陈述真实正确的证明。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注：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出版社授权书。

6. 技术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供应商：（此处填名称并盖章）

项目：（此处填包号）

序号	货物名称或条款号	技术/商务要求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偏差	描述	备注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1	技术要求 1					
2	技术要求 2					
3	商务条款号 1					
4	商务条款号 2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7. 售后服务

供应商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详细售后服务。格式不限。

8.项目实施及服务计划

供应商应提供不少于下列内容：

1. 供货及配送方案；
2. 项目实施计划；
3. 选书方案；
4. 质量保证措施及验收服务。

9.供应商同类项目业绩及拟投入人员

格式不限，由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评标细则的要求提供业绩证明资料 and 人员资质证书。。

10.经营证明材料

供应商提供自身拥有的图书物流基地的证明资料扫描件、能供本次项目现场采购的自身图书经营场所的证明资料扫描件、参加过全国性的大型图书展会的证明资料扫描件。

1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投标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承诺书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我公司郑重做出如下声明（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说明：

- 1、该声明函是针对小、微型企业的，非小型、微型企业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
- 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4.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提供自身营业执照扫描件；
2. 供应商提供自身《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扫描件；
3. 提供 2017、2018、2019 年度经审计的完整的财务报告或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提供 2019 年 7 月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企业依法缴纳税收的纳税凭证以及企业缴纳社保的凭证；（不需要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行政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注：资格证明文件提供一份即可，无需重复提供。

第五部分 磋商项目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注“*”为供应商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可导致无效投标或投标不予接受。

条款号	内 容
说 明	
2.1	采购人名称：河南检察职业学院
2.2	采购人地址：郑州市新郑龙湖大学园区双湖大道1号
2.3	项目名称：河南检察职业学院2020年图书采购项目
2.4	招标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0-134
2.5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电话：0371-65993320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郑州市纬四路13号
2.6	<p>*投标资格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供应商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在法律和财务方面独立并与采购人无任何隶属关系的独立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 3、供应商须具有《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7、2018、2019年度经审计的完整的财务报告或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19年7月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企业依法缴纳税收的纳税凭证以及企业缴纳社保的凭证；不需要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行政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提供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8、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p>(http://www.creditchina.gov.cn/) ， “ 中国 政府 采 购 网 ” (www.ccgp.gov.cn) 查 询 相 关 主 体 信 用 记 录 。 查 询 内 容 为 在 “ 信 用 中 国 ” 网 站 中 查 询 “ 失 信 被 执 行 人 ” 和 “ 重 大 税 收 违 法 案 件 当 事 人 名 单 ” 、 在 “ 中 国 政 府 采 购 网 ” 查 询 “ 政 府 采 购 严 重 违 法 失 信 行 为 记 录 名 单 ” ， 无 以 上 记 录 的 供 应 商 为 合 格 供 应 商 。 本 项 目 信 用 记 录 截 止 时 间 为 投 标 截 止 时 间 ；</p> <p>9、具备合格投标人资格的公司不能将其资格授予下属公司使用参与投标，本次招标亦不接收联合体参与投标；</p> <p>10、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7.1	<p>投标语言：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中文译本</p>
<p>投 标 报 价 和 货 币</p>	
11.2	<p>投标报价：</p> <p>1. 投标报价方式：折扣率 折扣率计算方法：折扣率=实洋 / 码洋×100% 投标折扣率为各类图书折扣率的算术平均值。 供应商报价应结合采购预算，考虑教材价格、运保费、发放服务、招标代理服务费等。 最终合同支付金额为目的地交货价（包含教材费用、运保费、各种服务费等）。</p> <p>特别说明：由于采购人无法确定最终采购的具体教材品种及数量，供应商应参照招标范围中描述的采购人情况及采购预算，综合考量，供应商根据项目情况，报出相应出版社的折扣率报价，该折扣率为最终结算时的计价比率。</p> <p>2. 投标报价为：目的地交货价。 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的费用）：包括运保费、伴随服务（如教材发放等）费和招标代理服务费、验收费。</p> <p>2.1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相关售后服务费用；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相关伴随费用等； 2.3 招标代理服务费：依据(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按照预算金额向成交人收取代理服务费。</p> <p>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公告发布后将代理服务费汇款至以下账户（请备注：</p>

	<p>豫财磋商采购-2020-134 代理服务费):</p> <p>收款单位: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 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 账号: 8898516010005452</p> <p>成交供应商凭汇款凭证至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403 房间领取中标通知书。</p>
12.1	投标货币: 人民币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	
13.1	<p>资格证明文件:</p> <p>*1. 供应商提供自身营业执照扫描件;</p> <p>*2. 供应商提供自身《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扫描件;</p> <p>*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p> <p>*4.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p> <p>*5. 提供 2017、2018、2019 年度经审计的完整的财务报告或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提供 2019 年 7 月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企业依法缴纳税收的纳税凭证以及企业缴纳社保的凭证;(不需要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应提供相应行政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p>*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p> <p>7.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p>
13	业绩要求: 详见评标细则
14	<p>技术材料:</p> <p>1. 供应商应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p> <p>2. 供应商应提供详细的服务计划、配送计划等技术材料。</p>
16	* 磋商保证金: 无
17	*投标有效期: 从开标之日起 60 天
18	<p>*响应文件递交: 本项目为远程开标, 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 只需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响应文件解密及二次(最后)报价。</p> <p>1. 供应商须在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响应性文件。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hntf 格式), 应在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p>

	<p>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com）”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p> <p>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p> <p>3. 开启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A 座 13 楼）远程开标室（一）-2。</p> <p>4. 本项目为竞争性磋商采购，在资格条件符合的前提下，供应商需要进行二次（最后）报价。此项报价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中进行。各供应商自行准备二次（最后）报价所需的电脑及上网设备，在交易中心系统规定的时间内未能提交二次（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将被视为自动放弃磋商资格。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p>
评 标	
26	<p>一、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p> <p>二、评标原则：</p> <p>1. 按照“公正、公平”的原则对待所有供应商。</p> <p>2. 坚持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公平评标。</p> <p>三、定标原则：磋商小组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供应商候选人。成交价格为最后报价。</p> <p>四、评分标准见：附表</p> <p>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中加“*”部分属于必须满足项，否则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标书文件要求，作无效投标处理。</p>
26.2	资格后审条件及方式：不适用
定标原则	
授 予 合 同	
31	增减范围：≤10%
适用于本供应商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无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资料表

条款号	内 容
1	需方名称、地址：河南检察职业学院 2020 年图书采购项目
2	项目现场：河南检察职业学院校内
3	履约保证金：合同总金额的 10%。
4	<p>付款方式：</p> <p>（一）图书供应时间：自采购人确定书单之日起一个月内交货。</p> <p>（二）所购图书一律不预付现款。成交人所供图书全部到馆验收合格，所供图书全部加工上架入账对账后，由成交人开具正式发票，3 个月内按实际验收数量支付至乙方购书款的 95%，剩余的 5% 书款，待质保期满一年后支付给成交人（无息）。</p> <p>（三）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待成交人按照招标文件把甲方所购图书全部到馆经验收、编目、加工、上架、流通正常后，由专家进行第三方验收，验收所需费用由成交人支付，待验收合格后，甲方在 20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人履约保证金（无息）。</p>

第七部分 磋商项目需求

一、项目总体概述

本次招标项目为河南检察职业学院 2020 年图书采购项目。本项目共 1 个包。

包号	图书类别	数量	预算金额	交货时间
1	法律类 (D)	1 批	1079000 元 人民币	自采购人确定书单之日起一个月内交货。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采购人所购置图书的采购、验收、编目、上架及精细排架、更换架签、流通等工作。交货地点在河南检察职业学院图书馆。
	国学文学类 (I)			
	马、列、毛 (A)			
	语言文字类 (H)			
	其他各类图书			

二、技术要求:

1、供应商需提供本企业员工的中级发行员资格证（内页加盖本单位公章方为有效），提供本企业员工的编目资格证书、《中国图书馆分类法》第五版培训合格证的分编人员，（以上人员须提供配套的身份证复印件及社保证明复印件，上述人员不能重复使用）；本项目不接受编目外包服务和非成交人正式在编持证编目人员提供的服务，成交人如有此项行为将被取消成交资格。

2、供应商需提供采购方要求的出版社针对本次项目所开具的加盖出版社公章的合作授权书，并提供 2017 年（含）以来与相应出版社的结算发票以及银行出具支付转账单（3 项配套为 1 套完整手续）。授权书可提供扫描件并保证其真实有效，若发现其造假行为按废标处理，并保留其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注：★（1）中国法律出版社；★（2）中国法制出版社；（3）人民文学出版社；★（4）商务印书馆（5）化学工业出版社；（6）机械工业出版社；（7）科学出版社；★（8）北京大学出版社；★（9）清华大学出版社；（10）人民邮电出版社；（11）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2）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3）电子工业出版社（14）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5）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6）中国检察出版社等大型优秀出版社（带★号的为重点采购出版社）。

3、供应商必须遵纪守法，无经营盗版图书、劣质图书及偷漏税等不良记录，且具有良好服务信誉；具有较强的技术力量、经济实力和良好的企业信誉及售后服务能力，能免费提供标准的采访数据和编目数据，能够进行图书加工。

4、供应商能提供相应的预订书目数据。

5、供应商能提供符合国家财税法规要求的购书发票。

6、供应商具备畅通的电子商务通讯渠道（微信、QQ、email 等），便于供需双方高效开展业务工作。

7、项目验收时，委托第三方验收的费用由供应商支付。

8、图书选定方式：现场采购、外出采购（拟派 4 至 5 人）、划单服务。

9、按招标人图书馆要求组织采购人员参加全国书市、大学出版社图书订货会、北京图书订货会等全国性的图书订货会。现场采购图书时，供应商应该提供人员、设备（查重器）等方面的便利。外出采购所需的差旅费用由供应商负责。

10、供应商提供的所有图书应当为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行的版次和印次的图书。

三、服务要求：

1. 供货要求：

①中标单位须无偿提供《社科类新书目》、《科技类新书目》及各大出版社最新图书征订目录，书目形式为书本式与电子数据两种。提供的征订书目内容均需符合大学以上读者的阅读要求。

②按采购方图书馆要求组织采购人员参加全国书市、大学出版社图书订货会、北京图书订货会等全国性的图书订货会。现场采购图书时，供应商应该提供人员、设备（查重器）等方面的便利。外出采购所需的差旅费用由中标单位负责。

③成交人须承诺对拟购图书免费提供查重、编目、著录、贴磁条、贴条码、贴书标、盖馆藏章等加工及上架服务。所有服务均在采购人项目现场完成，并完成图书的消毒程序。

④中标单位须承诺按照标准的 CN MARC 格式提供所购图书的编目数据（数据要求参见《中国机读目录格式使用手册》、《CALIS 联机合作编目手册》），所提供的数据能在采购方图书管理系统无障碍使用，并要求按采购方要求提供馆藏数据制作。编目数据应与图书同步或提前到馆，并达到 100%的覆盖率。

⑤必须保证图书馆指定的权威出版社所出版的正版图书。一经发现所提供的为违法、盗版、翻版书籍，必须无条件退货，采购方有权解除合同，取消其服务资格，违约责任、经济责任与法律责任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发现图书与订购不符时，无论加工与否一律退回。

2. 服务质量要求

①免费随书提供标准 CN MARC 编目数据。每批到书应配齐 MARC 数据，数据不全或复本不符合的，不予验收。

②按图书馆的要求做好新书的到馆加工工作及馆藏数据的制作，如粘帖永久性钴基防盗磁条、加盖馆藏章、粘贴条形码和书标并加贴保护膜、录入馆藏数据

等一系列完整的加工程序及图书上架、精细排架和书架号的更改工作。磁条、条形码、书标、保护膜等耗材由供应商自备。

③以上各项工作的准确率应达 99% 以上。如发现磁条、条形码、馆藏章等有质量问题或遗漏情况，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④供应商应对发送的图书进行防潮湿和防破损的包装与装卸要求，在发送图书之前，应预先用电话通知图书馆，得到确认可以送货之后，免费把图书安全运输到图书馆指定地点。提供发货清单（电子发货清单和纸质分包清单各一份）。一包一单，内容一致，未经涂改；清单内容包括：包号、征订号、书名、单价、册数、码洋和合计。每批应有总清单（内容为每批图书的总种数、总册数和总码洋）。

⑤所有图书的品种和复本数量均由图书馆决定，供应商不得自行搭配和追加非图书馆确认订购的品种或复本。图书馆有权对已到馆但内容不符合学校教学科研要求的图书给予退货。

⑥如图书出现如下情况，无论是否已做图书前期加工，中标人必须无条件负责 30 日内免费更换。包括：缺页、倒装、折页、开线、开胶、模糊不清、脏残、破损、相关附属配件（如光盘等）不齐全、图书品种和数量与订单不符等。退货、换货所发生的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

3. 图书到货率与到货速度要求：

①现场采购的图书到书时间不得多于 30 天，划单的图书到书时间不得多于 60 天，现采图书到货率不低于 98%、划单图书到货率不低于 95%。出版变更或取消，应及时通知采购方图书馆。

②图书发货差错率应低于 2%。

③所供图书如发现版本有误、装订、印刷、污渍等质量问题，保证在 10 个工作日内退换完毕。

评标细则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一、投标报价（30分）

$$S_n = 30 \times C_{\min} / C_n$$

S_n ：第 n 个技术和商务审查符合的有效磋商供应商的价格得分

C_{\min} ：技术和商务审查符合的所有磋商供应商的最后最低折扣率

C_n ：第 n 个技术和商务审查符合的有效磋商供应商的最后投标折扣率

二、技术部分（45分）

1. 供货及配送方案（6分）：

磋商小组根据各合格供应商提供的供货及配送方案进行评审：

能提供具体措施，程序详细、方案详实、切实可行，有详细的时间点安排，能够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的，得6分；

能提供具体措施，程序较详细、方案较详实，能够基本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的，得4分；

具体措施不明确，程序、方案不详细，有不能满足项目实施需求的环节的，得2分；

方案整体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2. 项目实施计划（10分）：

磋商小组根据各合格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计划进行评审：

项目实施计划各程序环节考虑齐全，实施步骤完整，加工岗位设置合理，加工工序详尽，能够考虑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实际问题并有可行的解决方案的，得10分；

项目实施计划各程序环节考虑较齐全，实施步骤较完整，加工岗位设置较清晰，加工工序较完整，能够基本满足项目实施需要的，得7分；

项目实施计划各程序环节衔接不紧密，实施步骤有缺失，加工岗位和工序描述不完整，有不能满足项目实施需求的环节的，得3分；

方案整体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3. 选书方案（5分）：

磋商小组根据各合格供应商提供的选书方案进行评审：

供应商能够提供磋商文件要求的图书选定方式，且有详尽、切实可行的选

书计划和方案的，得 5 分；

供应商能够提供磋商文件要求的图书选定方式，选书计划和方案较为详细，各环节衔接较紧密的，得 3 分；

供应商能够提供磋商文件要求的图书选定方式，但无详细的选书计划和方案，各环节无详细阐述或不明确的，得 1 分；

供应商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图书选定方式或未提供具体选书方案的，本项不得分。

4. 质量保障措施及验收服务（4 分）：

磋商小组根据各合格供应商提供的质量保障措施及验收服务进行评审：

供应商能够提供切实可行的履约质量保证措施，并有详细的岗位设置和各环节安排，配合验收服务环节阐述明晰的，得 4 分；

供应商能够提供的履约质量保证措施较详细，并有岗位设置和各环节安排，能够配合验收服务的，得 2 分；

无详细相关措施或未提供相关措施的，本项不得分。

5. 出版社授权书（20 分）：

供应商提供磋商文件要求的出版社提供出版社针对本次项目所开具的加盖出版社公章的合作授权书，并提供 2017 年（含）以来与相应出版社的结算发票以及银行出具支付转账单（3 项配套为 1 套完整手续）。响应文件中提供原件的扫描件。供应商按照以上要求提供磋商文件要求的 16 家出版社的合作授权资料的，得 20 分；每少提供一家带★号出版社的合作授权资料，扣 2 分；每少提供一家非★号出版社的合作授权资料，扣 0.8 分。

三、商务部分（25 分）

1. 售后服务（7 分）

磋商小组根据各合格供应商在交货验收环节后提供的服务内容进行评审：

供应商能够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计划，对交货后出现的质量问题有切实可行的应对计划和服务内容的，得 7 分；

供应商能够提供较详细售后服务计划，对交货后出现的质量问题有一定的应对计划和服务内容的，得 4 分；

供应商能够提供售后服务计划，对交货后出现的质量问题应对计划不明确

或不能满足采购人使用要求的，得 1 分；

未提供售后服务计划的，本项不得分。

2. 同类项目业绩（8 分）

供应商应提供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自身履行的同类图书馆供书的合同，每提供 1 份合同扫描件得 1 分，最多得 8 分。

3. 人员证书（8 分）

供应商应提供拟投入本项目服务的本企业员工的中级发行员资格证（内页加盖本单位公章方为有效）扫描件，且提供配套的身份证扫描件以及社保证明扫描件。供应商按以上要求每提供一套人员证明资料得 1 分，最多得 3 分。

供应商应提供拟投入本项目服务的本企业员工的编目员资格证书扫描件（均为内页加盖本单位公章方为有效），并提供配套的身份证扫描件及社保证明扫描件。供应商按以上要求每提供一套人员证明资料得 1 分，最多得 5 分。

（上述人员不能重复作为打分依据）；

4. 供应商外采能力（2 分）

供应商同时提供自身拥有的图书物流基地的证明资料扫描件、能供本次项目现场采购的自身图书经营场所的证明资料扫描件、参加过全国性的大型图书展会的证明资料扫描件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